

## 一四三七(十四). 聯合國與各專門機關在行政及預算方面之協調

大會，

鑒及近數年來行政暨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就聯合國體系內各組織與各方案之行政及預算方面協調問題所提之報告書，復鑒及諮詢委員會對於此種問題，允宜繼續予以注意，

### 壹

一. 嘉許行政暨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所提各報告書，尤其是關於一九六〇年度各專門機關行政預算之報告書<sup>25</sup>及關於諮詢委員會在各機關會所作特別研究之總報告書；<sup>26</sup>

二. 鑒於各專門機關及國際原子能總署對於諮詢委員會歷次進行研究與訪問，均曾通力合作，禮遇有加，特此致謝；

三. 請國際原子能總署及國際電訊同盟注意諮詢委員會關於該委員會在各該機關所作特別研究之報告書；<sup>27</sup>

四. 並請所有專門機關及國際原子能總署注意諮詢委員會總報告書及關於各機關一九六〇年度行政預算之報告書；

五. 請諮詢委員會隨時檢討聯合國各機關在各該會所以外地點之辦事處、業務及會議之增加與發展情形，並就行政及預算方面能否再加協調問題向大會第十五屆會提具報告書。

### 貳

一. 授權行政暨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應各主要機關或負責特別方案之機關之請，審查聯合國各特別方案之協調與行政及預算問題，並提具報告書；

二. 並授權諮詢委員會為履行其大會議事規則第一百五十八條所規定之職務得於其認為必要與適當時，在聯合國各辦事處、各專門機關及國際原子能總署會所開會，並應此等機關之請就行政及財政問題向其提出意見。

一九五九年十二月五日，  
第八四六次全體會議。

<sup>25</sup> 同上，議程項目四十九，文件A/4257。

<sup>26</sup> 同上，文件A/4172。

<sup>27</sup> 同上，文件A/4135及A/4148。

## 一四三八(十四). 外聘審計團

大會，

業已審議秘書長關於一九四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大會決議案三四七(四)所設聯合審計團之報告書，<sup>28</sup>

決定以本決議案所附規定替代決議案三四七(四)附件乙所載各項規定。

一九五九年十二月五日，  
第八四六次全體會議。

### 附 件

一. 聯合國審計委員會委員及各專門機關與國際原子能總署所任命之外聘審計員組成外聘審計團，其目的為進一步協調該團團員所負責之審計工作，並就審計方法及結果交換情報。

二. 該團得向參加機關行政首長就關係機關之賬目及財務手續提供意見或建議。

三. 參加機關之行政首長得經由其審計員向該團提出其職權範圍內之任何事項，請其提供意見或建議。

四. 該團應選舉主席並通過其議事規則。該團遇有必要應即開會，但通常每兩年至少應開會一次。

五. 該團集會費用由參加機關擔負之。

## 一四三九(十四). 聯合國國際學校

大會，

業已審議秘書長關於聯合國國際學校之報告書<sup>29</sup>以及該校董事會之報告書，<sup>30</sup>

查大會一九五八年十二月五日決議案一二九七(十三)曾請秘書長居間致力協助該校覓得適當永久校址，並曾核發一九五八至一九五九學年補助金，

深知該校永久校址之需要日益迫切，

認為必須確保該校財政之健全，

鑒悉秘書長建議應籌設經常基金協助國際學校，其所需款項由聯合國禮品銷售處業務淨收入供給，

一. 重申大會之希望：盼能採取步驟，使最大多數代表團人員、聯合國職員及其他與聯合國有關人士之子女得在聯合國國際學校肄業；

<sup>28</sup> 同上，文件A/C.5/795。

<sup>29</sup> 同上，議程項目五十一，文件A/4293

<sup>30</sup> 同上，文件A/4293，附件